

玉山金融控股公司所有子公司與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四十六條第一項所定交易對象為同條第二項
規定之交易行為總餘額申報表

報表編號：A07

中華民國 100 年 03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姓名、名稱	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四十六條第二項所列交易行為總餘額	交易總餘額占金融控股公司基準日之淨值比例	交易行為、金額及內容說明		
一、同一自然人或同一法人			交易行為類別	交易金額	內容說明
中央銀行	256,642,929	452.28%	授信（不含短期票券之保證或背書）		
			短期票券之保證或背書		
			票券或債券之附賣回交易		
			投資或購買左列對象為發行人之有價證券（得扣除自保自買之短期票券）	256,642,929	無保證機構之票券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其他經主管機關規定之交易		
財政部	17,560,445	30.95%	授信（不含短期票券之保證或背書）		
			短期票券之保證或背書		
			票券或債券之附賣回交易		
			投資或購買左列對象為發行人之有價證券（得扣除自保自買之短期票券）	17,560,445	無保證機構之票券：4,234,253 無保證機構之公債：13,326,192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其他經主管機關規定之交易		
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849,947	19.12%	授信（不含短期票券之保證或背書）	10,838,517	無擔保品：1,950,000 擔保品：8,888,517
			短期票券之保證或背書		
			票券或債券之附賣回交易		
			投資或購買左列對象為發行人之有價證券（得扣除自保自買之短期票券）	11,358	股票：1,360 有保證機構之票券：9,998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72	匯率衍生性商品交易
			其他經主管機關規定之交易		
中龍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7,651,653	13.48%	授信（不含短期票券之保證或背書）	6,152,000	無擔保品：975,000 擔保品：5,177,000
			短期票券之保證或背書		
			票券或債券之附賣回交易		
			投資或購買左列對象為發行人之有價證券（得扣除自保自買之短期票券）	1,499,653	無保證機構之票券：1,499,653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其他經主管機關規定之交易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7,510,338	13.24%	授信（不含短期票券之保證或背書）	3,000,000	無擔保品
			短期票券之保證或背書		
			票券或債券之附賣回交易		
			投資或購買左列對象為發行人之有價證券（得扣除自保自買之短期票券）	4,510,338	無保證機構之票券：2,797,588 無保證機構之公司債及金融債：325,287 有保證機構之公司債及金融債：1,387,463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其他經主管機關規定之交易		
JP MORGAN CHASE BANK	4,938,567	8.70%	授信（不含短期票券之保證或背書）		
			短期票券之保證或背書		
			票券或債券之附賣回交易		
			投資或購買左列對象為發行人之有價證券（得扣除自保自買之短期票券）	4,796,870	無保證機構之票券：100,000 無保證機構之公司債及金融債：3,031,871 有保證機構之公司債及金融債：1,664,999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141,697	利率衍生性商品交易：137,191 匯率衍生性商品交易：4,313 其他衍生性商品交易：193
			其他經主管機關規定之交易		

玉山金融控股公司所有子公司與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四十六條第一項所定交易對象為同條第二項
規定之交易行為總餘額申報表

報表編號：A07

中華民國 100 年 03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姓名、名稱	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四十六條第二項所列交易行為總餘額	交易總餘額占金融控股公司基準日之淨值比例	交易行為、金額及內容說明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4,900,442	8.64%	授信（不含短期票券之保證或背書）	4,689,450	擔保品
			短期票券之保證或背書		
			票券或債券之附賣回交易		
			投資或購買左列對象為發行人之有價證券（得扣除自保自買之短期票券）	191,456	股票：38,550 有保證機構之公司債及金融債：152,906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19,536	利率衍生性商品交易：19,437 匯率衍生性商品交易：99
			其他經主管機關規定之交易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4,797,844	8.46%	授信（不含短期票券之保證或背書）		
			短期票券之保證或背書		
			票券或債券之附賣回交易		
			投資或購買左列對象為發行人之有價證券（得扣除自保自買之短期票券）	4,797,844	無保證機構之公司債及金融債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其他經主管機關規定之交易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60,000	5.75%	授信（不含短期票券之保證或背書）	3,260,000	無擔保品：248,780 擔保品：3,011,220
			短期票券之保證或背書		
			票券或債券之附賣回交易		
			投資或購買左列對象為發行人之有價證券（得扣除自保自買之短期票券）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其他經主管機關規定之交易		
ROYAL BANK OF SCOTLAND	3,248,732	5.73%	授信（不含短期票券之保證或背書）		
			短期票券之保證或背書		
			票券或債券之附賣回交易		
			投資或購買左列對象為發行人之有價證券（得扣除自保自買之短期票券）	3,248,732	無保證機構之公司債及金融債：2,357,963 有保證機構之公司債及金融債：890,769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其他經主管機關規定之交易		
HONGKONG & SHANGHAI	3,030,603	5.34%	授信（不含短期票券之保證或背書）		
			短期票券之保證或背書		
			票券或債券之附賣回交易		
			投資或購買左列對象為發行人之有價證券（得扣除自保自買之短期票券）	2,858,900	無保證機構之公司債及金融債：2,564,210 有保證機構之公司債及金融債：294,690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171,703	利率衍生性商品交易：166,680 匯率衍生性商品交易：5,023
			其他經主管機關規定之交易		
DEUTSCHE BANK	3,022,180	5.33%	授信（不含短期票券之保證或背書）	589,380	無擔保品
			短期票券之保證或背書		
			票券或債券之附賣回交易		
			投資或購買左列對象為發行人之有價證券（得扣除自保自買之短期票券）	1,974,423	無保證機構之公司債及金融債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458,377	利率衍生性商品交易：400,272 匯率衍生性商品交易：58,105
			其他經主管機關規定之交易		

玉山金融控股公司所有子公司與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四十六條第一項所定交易對象為同條第二項
規定之交易行為總餘額申報表

報表編號：A07

中華民國 100 年 03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姓名、名稱	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四十六條第二項所列交易行為總餘額	交易總餘額占金融控股公司基準日之淨值比例	交易行為、金額及內容說明		
			交易行為類別	交易金額	內容說明
NEWSTONEBRIDGE 1 LIMITED	2,938,059	5.18%	授信（不含短期票券之保證或背書）		
			短期票券之保證或背書		
			票券或債券之附賣回交易		
			投資或購買左列對象為發行人之有價證券（得扣除自保自買之短期票券）	2,938,059	有保證機構之公司債及金融債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其他經主管機關規定之交易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919,851	5.15%	授信（不含短期票券之保證或背書）		
			短期票券之保證或背書		
			票券或債券之附賣回交易		
			投資或購買左列對象為發行人之有價證券（得扣除自保自買之短期票券）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19,851	利率衍生性商品交易：19,694 匯率衍生性商品交易：157
			其他經主管機關規定之交易	2,900,000	信用衍生性商品(CDS、CLN、CLL)之曝險標的
二、同一自然人與其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血親，以本人或配偶為負責人之			交易行為類別	交易金額	內容說明
無			授信（不含短期票券之保證或背書）		
			短期票券之保證或背書		
			票券或債券之附賣回交易		
			投資或購買左列對象為發行人之有價證券（得扣除自保自買之短期票券）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其他經主管機關規定之交易		
三、同一法人之關係企業			交易行為類別	交易金額	內容說明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11,837,345	20.86%	授信（不含短期票券之保證或背書）	11,188,979	無擔保品：2,300,463 擔保品：8,888,516
			短期票券之保證或背書		
			票券或債券之附賣回交易		
			投資或購買左列對象為發行人之有價證券（得扣除自保自買之短期票券）	648,294	股票：142,275 無保證機構之公司債及金融債：496,020 有保證機構之票券：9,999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72	匯率衍生性商品交易
			其他經主管機關規定之交易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10,825,640	19.08%	授信（不含短期票券之保證或背書）	6,700,580	無擔保品：1,485,580 擔保品：5,215,000
			短期票券之保證或背書		
			票券或債券之附賣回交易		
			投資或購買左列對象為發行人之有價證券（得扣除自保自買之短期票券）	4,125,060	股票：5,542 無保證機構之票券：2,299,377 無保證機構之公司債及金融債：1,720,143 有保證機構之票券：99,998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其他經主管機關規定之交易		

玉山金融控股公司所有子公司與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四十六條第一項所定交易對象為同條第二項
規定之交易行為總餘額申報表

報表編號：A07

中華民國 100 年 03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姓名、名稱	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四十六條第二項所列交易行為總餘額	交易總餘額占金融控股公司基準日之淨值比例	交易行為、金額及內容說明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7,281,328	12.83%	授信（不含短期票券之保證或背書）	7,239,157	無擔保品：1,387,367 擔保品：5,851,790
			短期票券之保證或背書		
			票券或債券之附賣回交易		
			投資或購買左列對象為發行人之有價證券（得扣除自保自買之短期票券）	42,171	股票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其他經主管機關規定之交易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7,248,909	12.77%	授信（不含短期票券之保證或背書）	6,993,468	無擔保品：2,236,017 擔保品：4,757,451
			短期票券之保證或背書		
			票券或債券之附賣回交易		
			投資或購買左列對象為發行人之有價證券（得扣除自保自買之短期票券）	220,927	股票：68,021 有保證機構之公司債及金融債：152,906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34,514	利率衍生性商品交易：34,164 匯率衍生性商品交易：350
其他經主管機關規定之交易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3,909,916	6.89%	授信（不含短期票券之保證或背書）	3,139,839	無擔保品：3,063,569 擔保品：76,270
			短期票券之保證或背書		
			票券或債券之附賣回交易		
			投資或購買左列對象為發行人之有價證券（得扣除自保自買之短期票券）	770,077	股票：85,880 無保證之公司債及金融債：147,345 有保證機構之票券：536,852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其他經主管機關規定之交易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3,810,642	6.72%	授信（不含短期票券之保證或背書）	3,608,438	無擔保品：382,948 擔保品：3,225,490
			短期票券之保證或背書	130,000	無擔CP2
			票券或債券之附賣回交易		
			投資或購買左列對象為發行人之有價證券（得扣除自保自買之短期票券）	72,204	股票：12,225 有保證機構之票券：59,979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其他經主管機關規定之交易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3,768,206	6.64%	授信（不含短期票券之保證或背書）	3,768,206	無擔保品：3,389,806 擔保品：378,400
			短期票券之保證或背書		
			票券或債券之附賣回交易		
			投資或購買左列對象為發行人之有價證券（得扣除自保自買之短期票券）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其他經主管機關規定之交易					
長虹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3,477,613	6.13%	授信（不含短期票券之保證或背書）	3,477,613	無擔保品：830,613 擔保品：2,647,000
			短期票券之保證或背書		
			票券或債券之附賣回交易		
			投資或購買左列對象為發行人之有價證券（得扣除自保自買之短期票券）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其他經主管機關規定之交易					

玉山金融控股公司所有子公司與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四十六條第一項所定交易對象為同條第二項
規定之交易行為總餘額申報表

報表編號：A07

中華民國 100 年 03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姓名、名稱	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四十六條第二項所列交易行為總餘額	交易總餘額占金融控股公司基準日之淨值比例	交易行為、金額及內容說明		
鴻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	3,147,559	5.55%	授信（不含短期票券之保證或背書）	3,071,500	無擔保品：459,500 擔保品：2,612,000
			短期票券之保證或背書		
			票券或債券之附賣回交易		
			投資或購買左列對象為發行人之有價證券（得扣除自保自買之短期票券）	49,988	有保證機構之票券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26,071	利率衍生性商品交易
			其他經主管機關規定之交易		

填表說明：

- 金融控股公司所有子公司與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四十六條第一項所定交易對象，從事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四十六條第二項規定之交易行為，其總餘額合計達金融控股公司淨值百分之五或新台幣三十億元者，應依規定填報本表。總餘額之計算係依據各子公司財務報表帳列資產餘額（含表內資產及表外之應收保證款項）。金融控股公司及其子公司計算淨值及各交易行為金額，得以各季底自結之財務報表為之。
- 金融控股公司子公司間之交易行為，得無須列入本表之申報及揭露範圍。交易對象為中華民國境外自然人或法人者，其計入同一關係人或關係企業之範圍，應以處理業務或承作交易時所取得之資訊或可合理取得之公開資訊（如境外法人之公司網站或其發布之財務業務報告等）為判斷納入計算範圍之基礎。申報並揭露同一關係人及同一關係企業二項，得以歸戶主體名稱申報並揭露，但金融控股公司須備妥該等關係人交易之明細名單及交易金額，以隨時提供主管機關查核之需要。
- 有價證券屬證券化商品者，除應以發行人為交易對象計算交易金額外，資產池標的對象亦需視為交易對象，列為其他經主管機關規定之交易，並將拆分後之曝險金額一併計入該曝險對象之交易餘額計算。但其資產池之標的資產或曝險對象為十家以上，且經拆分後之連結標的曝險金額未達新台幣壹億元者，得免列入交易對象之曝險餘額。
-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金額計算之方式如下：
 - 與交易對象之每筆交易合約於每季期末終了後，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公報之規定以公平價值評價，其評價損益帳列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或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者，均須計入該交易對象之交易餘額。
 -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如因契約約定而有可能接受或承受標的資產者，該曝險對象亦視為交易對象，列為其他經主管機關規定之交易，並將其名目本金一併計入該曝險對象之交易餘額計算，例如：
 - 信用衍生性金融商品（信用違約交換（CDS）、信用連結債券（CLN）、信用連結放款（CLL）等）合約所連結之標的資產。
 - 資產交換交易合約所約定換入之標的資產。
 - 選擇權交易中賣出賣權所約定之標的資產。（買入買權所約定之標的資產不列入計算）
 - 其他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合約所約定可能取得之標的資產。
 - 所稱因契約約定而有可能接受或承受標的資產，並非指信用貶落肇致可能發生違約時始需列入，而係指契約約定有接受或承受標的資產即需列入計算之。
- 本報表應於每營業年度各季終了30日內，由金融控股公司向主管機關申報，並於金融控股公司網站揭露。